

案例八

虚构差旅套取科研经费

湖北省武汉市某研究院研究人员答某，以实地调研为由，携带妻子到镇江、南京、济南和青岛等地游玩，回来后制作仅几百字的调研报告和行程安排，附在差旅报销单后企图蒙混过关。答某受到党内警告处分，并全额退赔报销的费用。该研究院时任相关负责人被追究领导责任。

案例警示：不得通过虚增差旅天数、编造调研行程、虚报住宿标准等方式套取科研经费。不得借科研调研之名行个人旅游之实，更不得通过虚增费用等手段侵占科研经费。

iii

ⁱ 文章来源：清廉华南微信公众号 <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HNolEzq0wdJPXUCIUARYog>

ⁱⁱ 转载自：科研大匠